附件1

内蒙古自治区制修订工程建设标准及标准设计项目申请表

 时间： 年 月 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（中文） |  |
| 项目名称（英文） |  |
| 制定或修订 | 制定🞎修订🞎 | 被修订标准号 |  |
| 计划起止时间 | 起至 止（完成送审稿） |
| 主编单位 | 单位名称：联系人：联系方式：通讯地址：邮箱： |
| 申请项目编制必要性（800字以上） |
| 申请项目编制可行性（800字以上） |
| 基本工作思路、工作计划、保障措施： |
| 申请项目的适用范围、主要技术内容和编制依据（阐明拟制定标准主要内容的编写结构，至少应列出三级提纲，标准内容应以技术类为主，适当兼顾必要的管理类内容）： |
| 现有工作基础：科研成果、省级检测报告及推广应用情况（500字以上，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）  |
| 国内外相关情况说明：（国内外技术状况，国际或国内、其他省市现有哪些同类标准，与相关标准、相关法律法规的协调情况） |
| 标准是否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问题：🞎涉及🞎不涉及 |
| 必要的实验验证数据及统计分析（需要提供相关证明资料） |
| 与相关部门、相关行业协调的情况及意见（需要提供相关证明资料） |
| 主编单位基本情况： |
| 主编单位负责人签字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公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  月   日 |

附件2

申报编制工程标准及标准设计需提供材料一览表

1.制定（修订）工程建设标准及标准设计项目申请表

2.工程技术及产品说明和推广应用情况

3.技术专利证书或授权书

4.申报项目的检测报告（省级及以上权威检测机构出具）

5.申报项目的科技成果鉴定（省级及以上主管部门出具）

6.企业标准或有关标准

7.企业资质或营业执照

8.其他支撑材料(自治区范围在建工厂的）

附件3

填写内容

**1.编制的必要性:**阐明立项的必要性，不少于800字，说明标准是否在全区范围内具有普遍性，涉及全区性的关键共性技术,标准的实施主体具有广泛的社会性;标准涉及的内容是否属于自治区经济或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:是否列入相关行业重点工作任务;是否列自治区政府及住房城乡建设厅年度重点工作任务;是否能够通过制定该标准解决自治区发展或管理中的难点问题。是否有科成果支撑的项目、与在研科研项目同步研制的项目、直接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项目,需要修订的地方标准等。

**2.可行性：**阐明标准是否已经具备在全区范围内统一实施该标准的经济基础、社会基础以及技术基础,不少于800字。

**3.基本工作思路、工作计划、保障措施：**列出基本工作思路，包括起草、征求意见、送审、报批等环节在内的工作进度计划；阐明主要起草单位为标准编制提供的人力、物力、财力保障；能够提供或获得标准调查研究、实验验证、起草、征求意见、审查等所需的经费保障。

**4.适用范围、主要技术内容和编制依据：**阐明拟制定标准主要内容的编写结构，至少应列出三级提纲，标准内容应以技术类为主。

**5.现有工作基础和科研成果：**阐明已进行过的与本标准相关的科研课题或调查研究的主要内容，并将可研报告或调研报告作为项目申报书的附件。

**6.国内外相关情况说明:**重点阐明与国内外相关标准的内容

异同，即所制定的标准应没有相应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自治区工程建设地方标准，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。未被纳入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自治区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。如果已有相应的标准或计划而又确需申请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立项的，应阐明与相应标准或计划的本质性区别，详细说明确需立项的理由。

1. **标准是否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问题：**不涉及的填写“否”；涉及的，填写专利名称、持有人名称、证书编号，并附专利实施许可的书面声明。
2. **必要的实验验证数据及统计分析：**给出已进行过的与本标准相关的试验验证和统计分析的结果，并将实验报告和统计分析报告作为项目申请书的附件。
3. **与相关部门、相关行业协调的情况及意见：**标准涉及多个相关部门、相关行业的，应与相关部门进行协调并达成一致意见，再次阐明具体协调情况，并将征求意见的回复或协调会会议纪要作为项目申报书的附件。